

无锡市教育局

锡教德函〔2019〕12号

关于做好2018—2019年度无锡市中小学 德育先进学校、德育先进工作者和优秀班主任 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市（县）区教育局、无锡经开区社会事业局，各直属院校、有关事业单位，市属各民办学校，行业办职业学校，技工学校：

近两年来，各地各校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全面贯彻全国、全省和全市教育大会精神，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着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扎实推进学生思想道德教育，取得了显著成绩。为激励先进，培树典型，推动中小学德育工作迈上新台阶，经研究，市教育局决定在全市组织推荐2018—2019年度无锡市中小学德育先进学校、德育先进工作者和优秀班主任，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荐范围

无锡市德育先进学校推荐范围为全市中小学校（含民办学校、中等职业学校）；无锡市德育先进工作者推荐范围为在职在岗的从事中小学德育工作的教育部门人员、教育科研人员、学生校外教育基地人员、学校分管领导和德育部门负责人；无锡市优秀班

主任推荐范围为在职在岗的中小学校担任班主任工作的教师。

二、推荐条件

(一) 无锡市德育先进学校

1. 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大力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

2. 坚持实施素质教育，扎实推进教育教学改革，积极转变育人方式，具有良好的校风、教风和学风，享有良好的社会声誉。

3. 德育工作机制健全，措施扎实有力，人员配备到位，责任分工明确，能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4. 积极落实《中小学德育工作指南》要求，实施中小学生品格提升工程，制定有本校实施方案，有明确的德育目标和内容，细化的实施途径和方法。

5. 重视德育课程建设，充分发挥德育课程对中小学生思想品德建设的基础性、先导性作用；重视德育队伍建设，将中小学班主任作为德育的骨干和实施素质教育的重要力量；把德育渗透于教育教学的各个环节，贯穿于学校教育、家庭教育和社会教育的各方面。

6. 注重德育活动开展，围绕理想信念教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生态文明教育、心理健康教育等德育内容，开展各类劳动实践、社团活动、志愿服务、研学

旅行等教育实践活动，创新德育活动形式，丰富德育活动内容，德育活动成果丰硕。

7.德育工作有特色，育人成效显著，学生综合素质较高。近两年来无违规办学，无校园安全、校园欺凌、违法犯罪等不良事件发生。

（二）无锡市德育先进工作者

1.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忠诚人民的教育事业，带头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模范履行岗位职责，从事德育工作5年以上（含5年）。

2.认真贯彻落实《中小学德育工作指南》各项要求，积极推进本地本单位德育工作改革，科学开展德育管理，注重创新德育工作手段和模式，每年组织策划区域性或全校性德育专题活动，并获得一定研究成果和活动成果。

3.注重德育理论学习和德育科研，有科学的教育理念和方法，能够遵循学生身心发展规律和教育发展规律组织开展德育管理和教育工作，运用心理健康知识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全面发展。

4.重视德育主题教育活动，积极组织开展各类主题教育活动、劳动教育、社会实践活动、社团活动等，在活动中注重发挥学生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

5.注重与家庭、社区的沟通协调，在家长学校建设、学校社区沟通合作和实践活动等方面表现突出。

6. 认真遵守《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和《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为人师表，热爱学生，无体罚或变相体罚学生、接受或索要家长贵重财物、从事有偿补课现象。

（三）无锡市优秀班主任

1.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忠诚人民的教育事业，带头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模范履行岗位职责，善于做学生的思想工作，注重培养学生良好的思想道德品质和行为习惯，在班主任工作中发挥骨干作用，从事班主任工作5年以上（含5年）。

2. 贯彻落实《中小学班主任工作规定》，熟练掌握班主任工作技能，有较强的组织管理能力，重视班集体建设，积极开展班集体活动，营造互助友爱、民主和谐、健康向上的集体氛围，形成有特色的班级文化，所带班级或所辅导学生曾获得区级以上相关德育活动表彰。

3. 遵循学生身心发展规律和教育发展规律开展班主任管理工作，运用心理健康知识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全面发展，注重与家长沟通协调，在家校合作和参与社会实践活动等方面表现突出。

4. 具备较强的育人水平和研究能力，注重对班主任工作的思考与创新，有区级以上相关竞赛获奖或研究成果（含发表、获奖、交流的论文、案例、教案、课件或课题）。

5. 认真遵守《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和《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为人师表，热爱学生，尊重家长，无体罚

或变相体罚学生、接受或索要家长贵重财物、从事有偿补课现象。

参评单位和人员凡有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并经查实的，实行“一票否决”。

三、推荐办法

1. 各市（县）区教育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分别负责所属学校的推荐工作，推荐名额根据各地教育事业规模以及德育工作成效分配。

2. 市教育局负责直属院校、直属单位，市属民办学校和行业办职业学校的推荐工作。

3. 无锡市德育先进工作者、无锡市优秀班主任由学校（单位）根据标准推荐候选人并在校内公示一周，公示无异议后报主管部门（单位）审核推荐，最后由市教育局审定。

4. 无锡市德育先进学校由各校根据推荐标准要求自主申报，由各主管部门（单位）进行初审并推荐上报，最后由市教育局审定。

5. 各地各校各单位要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认真做好宣传发动和评选组织工作，严格执行推荐程序和标准，确保推荐出来的对象具有先进性和示范性。各地各单位推荐名额不得超出分配名额。

各地各校各单位书面申报材料请于2019年12月31日前报无锡市教育局德育处。联系人：李中惠，电话：81827681。邮箱：wuxideyuchu@163.com

- 附件：1. 2018-2019 年度无锡市德育先进学校、德育先进工作者和优秀班主任推荐名额分配表
2. 2018-2019 年度无锡市德育先进学校审批表
3. 2018-2019 年度无锡市德育先进工作者审批表
4. 2018-2019 年度无锡市优秀班主任审批表
5. 2018-2019 年度无锡市德育先进学校推荐情况汇总表
6. 2018-2019 年度无锡市德育先进工作者推荐情况汇总表
7. 2018-2019 年度无锡市优秀班主任推荐情况汇总表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市文明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市体育局、团市委。

附件 1

2018—2019 年度无锡市德育先进学校、德育先进工作者
优秀班主任推荐名额分配表

地区（单位）	德育先进 学校	德育先进 工作者	优秀班主任
江阴市	14	26	68
宜兴市	14	23	55
梁溪区	6	12	29
锡山区	5	11	30
惠山区	5	12	34
滨湖区	3	6	17
新吴区	3	7	20
经开区	2	3	7
直属院校（单位）	4	10	20
市属民办学校	1	3	10
行业办职业学校	1	2	3
市人社局所属技工学校	2	5	7
总 计	60	120	300

附件 2

2018-2019 年度无锡市德育先进学校审批表

学校名称		上一次获评省市德育先进学校时间	
学校社会信用代码			
主要工作	(2000 字左右, 可附页)		
主管部门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市教育局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此表请于 12 月 31 日前上报市教育局德育处。

附件 3

2018-2019 年度无锡市德育先进工作者审批表

学校				所在部门及职务	
姓名				身份证号	
出生年月		性别		从事德育工作年数	
主要事迹	(1500 字左右, 可附页)				
学校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主管部门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市教育局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此表请于 12 月 31 日前上报市教育局德育处。

附件 4

2018-2019 年度无锡市优秀班主任审批表

学校			所带班级	
姓名			身份证号	
出生年月		性别	从事班主任工作年数	
主要事迹	(1500 字左右, 可附页)			
学校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主管部门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市教育局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此表请于 12 月 31 日前上报市教育局德育处。

